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股份回购方案决议前一个交易日（2025年6月1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1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2,766.38	54.67
2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81.46	1.16
3	杨旭	450.00	1.08
4	刘蕴华	250.99	0.60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0.56	0.46
6	高军	174.17	0.42
7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70.00	0.41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1.90	0.39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9.66	0.36
10	李长敏	135.80	0.33

注：以上持股数比例若有差异，系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比例 (%)
1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2,766.38	54.67
2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81.46	1.16
3	杨旭	450.00	1.08
4	刘蕴华	250.99	0.60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0.56	0.46
6	高军	174.17	0.42
7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70.00	0.41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1.90	0.39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9.66	0.36
10	李长敏	135.80	0.33

注：以上持股数比例若有差异，系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